

故乡

黄慧敏

华裔歌手费翔一首《故乡的云》，唱出了一个游子的归乡情怯。故乡是生我养我的地方，是孕育我长大的摇篮；长大以后，故乡是记忆中的一抹浮云，飘飘荡荡又深藏内心，挥之不去。故乡的云软绵绵的，我可以深刻地感受到：在我忧伤时，它可以温柔地抚摸我的心，让我把烦恼抛开；在我快乐时，它又悄悄降临到我的心上，与我分享无尽的喜悦。我永远也不能忘记它，因为是它给予了我无限的关怀，为我带来了新鲜的期待。

20世纪70年代初期，我出生在南安洪濑镇的祠口村，我们这个小山村原来是一个街市，俗称祠口街，后来因区域较为狭窄，跟不上时代的需求，经营的商业街改至洪濑街，我们村的街道就成了各家各户的自住房，顺着鹅卵石街道依次而行，分为顶街、中街、下街。沿街两边是一溜儿用木板拼凑成的门面房，每家都只有一个店面，门口都有一块石柱，一根大木柱支撑着用瓦片叠成的屋顶，地板是踩实了的土地，穿过大门就是一个个隔间，是各家的房间，

每家就像一条条羊肠小道直通后门。后门处再留出一个厨房，出了厨房就是空地，会留出喂养家禽和家畜的位置，再建个农村厕所，积累的肥料用于浇灌自家农田。房前屋后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农田，随着季节的更替，变更着属于那个季节的农作物和蔬菜，家家户户就指着这点微薄的收入果腹。日子虽然平淡却也都过得其乐融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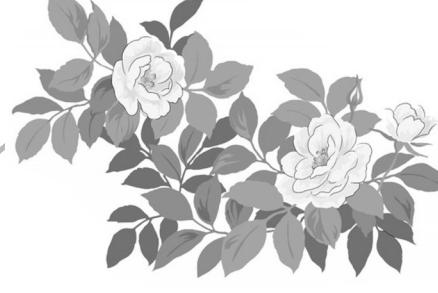
每家每户相邻而居，家家户户隔着一堵墙，隔音效果极差。但乡里乡亲都和睦相处，患白内障、视力模糊的奶奶很少出门，就经常和隔壁左右邻居的老人唠嗑，甚是欢喜。以前通信不发达，但是一条街的大事小事总瞒不过大家，不管什么事都如迅风一样悄悄地，或公开地散播开来。夕阳西下，村庄里炊烟袅袅，那是家家户户都在做饭，一缕缕青烟在微风吹动下，慢慢散开。放学归家的小孩子则三五成群地聚在一起跳绳、抓沙包、跳方格……玩各种各样的游戏，其乐融融；时而也会有纷争发生，但小孩是不记仇的，有得玩就又凑在一起了。40多年过去了，小时候的几个玩

伴还能一一细数出他们的名字、特征，但也仅存于儿时的记忆。伴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大家都各自成家，玩伴的友谊只能留在我们的记忆深处。

“悠悠天宇旷，切切故乡情。”长大了外出工作，祠口村由故乡变他乡了。回去时总喜欢再去温存一下儿时的美好，可是家乡人们大多搬迁到马路边建起的高楼大厦，祠口街也逐渐荒废，如今仅存的只有房子的骨架和轮廓。人言落日是天涯，望极天涯不见家。我想：如果政府能投资建设，这儿应该会成为一个可以供人参观游览的古建筑群；或者有哪个房产商能看中这条商业街，再建繁华，拓宽区域，给它重新建成商品房和店面，至少可以让我们的记忆永存，那也是极好的。只是家乡既没有花草遍地的公园，也没有宽阔的柏油马路，而且周围没有相应成片的游览区，所以这个美好的愿望终难实现，恐怕只能留下深深的遗

憾。故乡，追随我一生记忆的梦，成长后的我于故乡渐行渐远，而故乡的气息和孩伴们的笑声将是追随我一生不变的情怀。

啊，故乡！读万卷书怎么也读不完你的美丽，行万里路怎么也走不完对你的畅想。你的美丽和善良早已装入我的行囊，带着深情的眷念相伴我四海为家。



人生如酒

洪剑敏

一直喜欢闲时喝点小酒，特别是在下班后回家独处的夜里，放下所有的杂念，放飞所有拘束的情绪，任思绪漫天飞翔。或邀三两挚友，或临风独酌，并不仅仅只是为了纯粹喝酒，更喜欢那种微醺后的感觉。那种淡淡的轻欢，那种飘然的韵味，那种不着边际的遐思……伴随着夜幕下的习习凉风，仰望着茫茫夜空，当然如果再有一轮明月就更完美了，在这样的夜晚，静静地独倚阳台，且听风吟鸟唱虫鸣，感觉世界纯净得只剩下自己，斟一杯红葡萄酒，看杯中酒色温润如玉。闻酒香沁人心脾，就一碟花生米。任酒香酒色在无边的夜空下飘散，什么都可以不想，这种信马由缰的感觉妙不可言。实非同道中人难以体味。借用当前流行的一句话叫“哥喝的不是酒，是心情”……

酒之趣、酒之魂，千古以来，无数帝王将相和文人骚客为之倾倒，为之歌颂，令人拍案叫绝，不管是红酒的妩媚，让人容光焕发乃至浮想联翩；还是白酒的浓烈遒劲，让人从心底涌起一股海马风浪往来的豪迈，都让我沉迷且乐在其中。脑海里浮现起曹孟德的“对酒当歌，人生几何。譬如朝露，去日苦多”的那种慨人生短暂，功业未成的惆怅。

想起范仲淹的“浊酒一杯家万里。燕然未

勒归无计”的那种戍守边关万里的无畏和无奈。我眼前仿佛出现一幅大漠狂沙的边关夜景图。想起了王翰的“葡萄美酒夜光杯，欲饮琵琶马上催”又有了一种铿锵激越的豪迈旷达。这是一种朝气蓬勃的向上精神，虽有那么一点小的消极言论，但骨子里的乐观是肯定的。至于李太白的“应是天仙狂醉，乱把白云揉碎”又有了另外一种瑰丽、别样的新奇。这或许就是我们一直追崇备至的自由和时尚吧？

不知不觉，随着年龄和阅历的增长，喝酒的兴趣与方式就慢慢改变了。少年时期喜欢白酒的浓烈与狂放，以为世界都是自己的，那种呼朋唤友醉里挑灯看剑的豪迈，那种年少轻狂的胡喝海吃，在现在接近中年的我看来说是多么肤浅乃至不可思议，或许是所谓的成长与世故了，抑或许是岁月荏苒的必然吧？生活中慢慢磨砺了心性，接受了环境，看清了现实。慢慢懂了李白的“花间一壶酒，独酌无相亲”的孤寂，也就渐渐领悟了苏大学士的“相逢一醉是前缘，风雨散，飘然何处”那种天风海雨飘散，纵横驰骋的洒脱，明白了辛弃疾的“老来情味减，对别酒，快流年”的无奈，那种理想与现实之间的开阖顿挫，那种文笔大开大合腾挪跌宕的心理感受！不只是变得世故了，而是经过生活沉淀之后的成熟，是一种人

生意义上的升华，是一种优雅的成长。明白了平凡生活中平凡的我们，应该怎样活成不平凡的自我。这即是古圣先贤给我们留下的启发，也有个人把酒临风留下的思考，这就是酒的魅力，是一种不同于任何方式得到的快乐和感悟，至少我这么认为。因为我喜欢酒，喜欢喝点陈年的老酒，这给我工作之余以无穷的乐趣，还有小小的一点个人感悟。

说一千道一万，酒之苦乐，酒之悲喜，酒之达观或颓废，酒之奋进亦消沉……事实上不在于酒，在于喝酒人的酒品酒德与自控力。酒能陶冶情操也能误事伤身，古往今来无数事实证明了酗酒之危害，无须我再老调重弹。在当今日新月异一日千里的盛世社会中，竞争生存压力与以前不可同日而语，我们更应该迎难而上笑对人生，勇敢面对生活中的挑战，切不能沉醉杯中酒乐等不良嗜好。要让生活如红酒一般柔顺升华，如烈酒一样蒸煮日上。这才是品酒带给我们应有的积极、乐观、向上的秉性。这才是儒雅喝酒的达观乐趣，这才是役酒而不役于酒的

境界。其实这个世界也没有那么多的复杂和感悟，也没有那么深的感同身受，因为人所处环境千差万别，各人喜好迥异实在不足为奇。我们唯有提升自己内在的修养，敬天畏人修身养性，把生活过成如美酒般甘甜馥郁，过成如诗如画的芬芳。

让中华民族几千年酒文化健康快乐传承，让日子充满酒趣花香。这就是酒带给我的一点点享受和感悟。朋友，幸甚至哉。山气日夕佳，如此良辰美景，能饮一杯无？



红色情缘

范惠玲

20世纪60年代出生的我，打小在“红色电影”的熏陶下，骨子里有着深深的红色情缘。对“红色电影”的感情尤其深刻。可以说“红色电影”影响了我们这一代人的整个人生。

我对“红色电影”的情感由来已久。幼年时，我居住的闽北小县城驻扎着军队。每到周末晚上，部队操场上有“露天电影”，放映的全是“红色电影”。匆匆吃过晚饭，我跟着哥哥和他的小伙伴们，步行二十分钟左右到了军队驻地。一台放映机，一块银幕布，还有两个音箱，就构成了一个简单的放映场所。放电影的操场正中央是给部队官兵留着，我们只有在银幕前七、八米的空间和周边找地方坐着，甚至站着等待放映。

“露天电影”开始。人声鼎沸的热闹场面，瞬时变得鸦雀无声，人们的目光齐刷刷地聚集到眼前的荧幕上。在正片放映前先播放10分钟左右短片“新闻简报”，主要内容是近期国家大事。记忆中有《英雄儿女》《党的女儿》《红灯记》《沙家浜》《智取威虎山》等经典的影片。

这些影片，在我幼小心灵播下了爱憎分明的种子，明白解放军、共产党是好人，国民党反动派、特务、汉奸是坏人。我们要做好人，不能坏人。

散场了，人们如鸟雀般各回家，同时怀着一份满足的心情进入了甜美的梦乡……儿时的记忆里，晚上能有一场电影看，就像过年一样激动兴奋。

上小学时，学校经常组织观看“红色电影”，看完老师要求写观后感。这样，红色情缘渐渐镌刻在我心中，指引着我的人生之路。我时常被革命先辈为解放全中国的献身精神感动着，被那些可歌可泣的英雄们鼓舞着。如《地道战》《地雷战》中的人民和日本鬼子进行了不屈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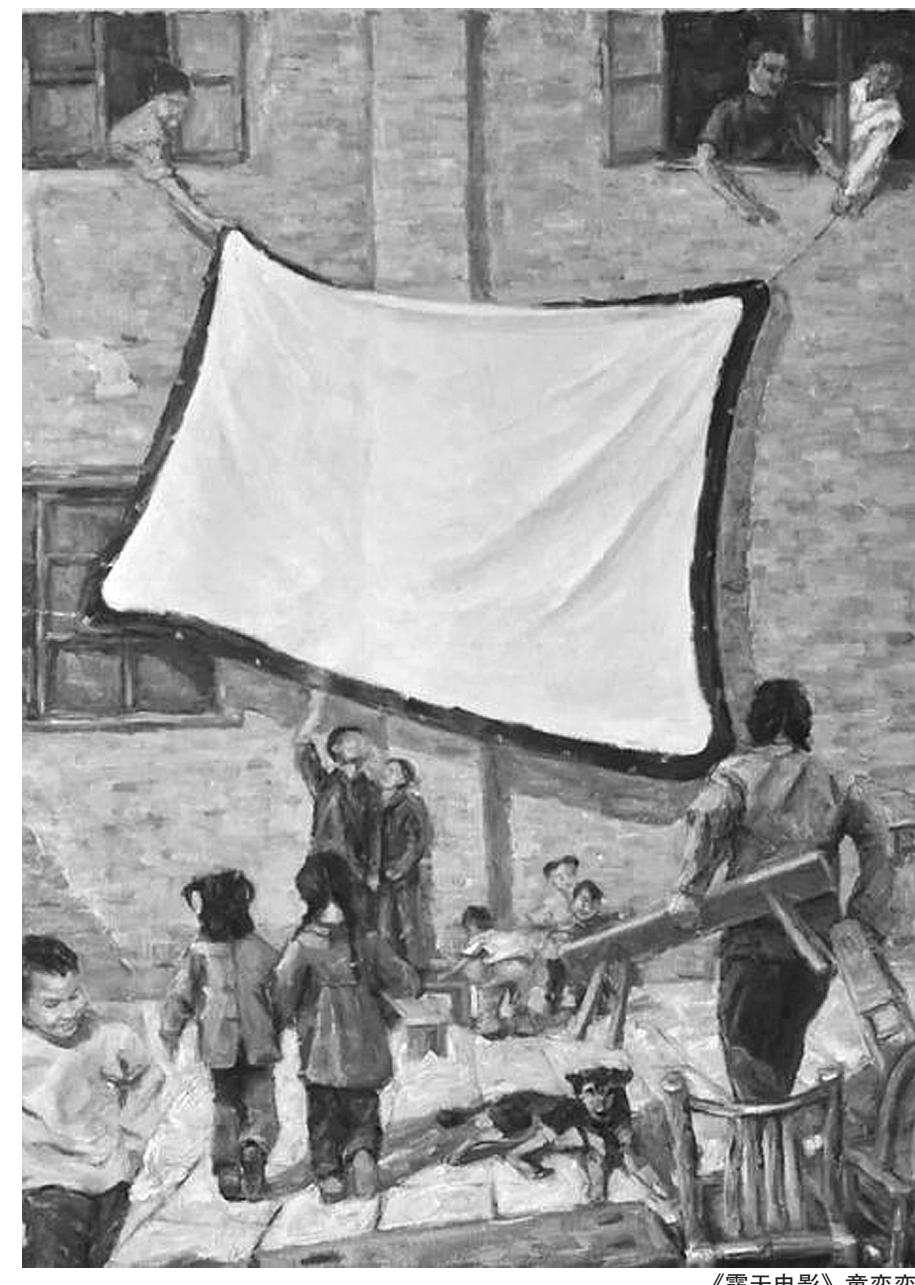
挠的斗争鞭策着我，让我懂得了只有祖国强大才不会被侵犯。还有《平原游击队》中的游击队队长李向阳是我们心中的偶像，他聪明勇敢、机智果断、大胆细心带领游击队，将鬼子松井带的大部队打得落花流水。那时，同学之间最喜欢互相调侃的口头禅是：我是李向阳！你是松井，举起手来……

我们还喜欢唱电影中的主题曲。尽管当时许多红歌学校里没学唱过，但收音机、广播天天播放，电影院天天放映，耳熟能详，久而久之我们都会哼唱。像《闪闪红星》的主题曲，《红灯记》李玉和唱段，《智取威虎山》邵剑波唱段我们都喜欢唱。可谓“红色歌典”流行大街小巷。

到了中学以后，影院里的“红色电影”渐渐放映少了，而我爱上了看红色的书籍。每当我从《红日》《红岩》《铁道游击队》《青春之歌》等作品中，看到那波澜壮阔的斗争形势，紧张激烈的冲突情节时……我的心随之翻滚，是他们的牺牲换来了我们今天的美好生活，我们不能让战士们的血白流，我们要珍惜现在的生活，好好学习，将祖国建设得更加繁荣富强。

后来，我又带着一腔报效祖国的热血走上工作岗位。红色电影故事中涌动的滚滚热血、澎湃的生命激情、高昂的革命理想、坚强的人生追求……仍深深地感动着我。工作上我不断提高自己的政治思想，积极要求进步，终于百炼成钢，我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。

现在，退休后的我，想起“红色电影”难免就有一种格外的怀念，我常会上电脑搜一些“红色电影”观看，重温一下中国艰难的革命历史，告诫自己不忘初心，坚定不移跟党走。“红色电影”是我的童年回忆，我的红色情缘，更是我的精神，是左右着我们这一代人的人生。



《露天电影》童奕奕

仰望星空

黄圣乔

从小生活在城市，相较于茫茫戈壁，黄沙漫漫，沃野千里，牛羊成群。我更喜欢城市的繁华，绚烂五彩的霓虹灯，川流不息的车辆，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。

假期，被父母硬拉着去青藏高原旅行，我心里是十分不情愿，到了那不外乎就是看山看水，想看也可以在网上看，大不了在周围走走转转，景还是同样的景，千篇一律，令人乏味。无奈，即使我多不情愿，只得与父母同行。

刚下飞机，广袤的湛蓝让我目瞪口呆，仅站在路边的山坡上，就惊叹于它的美丽！天空呈现出前所未有的蔚蓝，白云翻滚着缭绕在山峰的顶端。山峦不规则地起伏着却又凸显些许凌乱的美感。山峦表面覆盖着一层灰绿色的草，错落有致，重重叠叠。湖泊清澈，闪着粼粼的微光。云朵在阳光的映射下在湖中投出了一片阴影。我似乎与那些寄情山水的文人墨客有了一瞬间的共鸣。

夜晚，出门闲逛，想独自欣赏沿途的美景。不知不觉间沿着一条路渐行渐远，远离人间烟火，远离纷扰尘世。星星的光芒渐渐覆盖了城市的灯火，深夜中的一方静谧渐渐取代了凡尘的嘈杂。我在路边的草地上躺下，与星空和高山对视。

平时认为千篇一律的风景，这里竟显得格外地迷人。心里的一角被慢慢勾起，久居大城市里的郁闷似乎也随之释放。我，真的喜欢那样子的繁华吗？我如是想。

星光点点，温暖了我的内心。我的眼神不觉湿润了。千丝万缕的温柔与感动涌上心头。大大的星空下，小小的人儿；苍茫的宇宙间，微小的地球。极致的伟大与极致的渺小叠在一块，地球她一次又一次地震撼着我的心灵，彰显着人类的微不足道。

我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星空。看着漫天繁星闪耀，千万年前来自银河的光芒正柔柔地倾诉着宇宙的故事，而现在，在这里，我是唯一的倾听者。恍惚间想起，家乡的夜空，这么明亮的星星可能仅有那么一两颗，不觉得感到悲哀。这圣洁的雪山，是否能成为人类最后一片净土？光污染、工业化、商业化、水土流失、过度放牧、冰雪消融……只要是人能到达的地方，都留下了破坏与废墟。我们还能拥有这片星空多久？

为了从野蛮走向文明，从原始部落走向现代化，人类破坏环境，开辟疆土，而最后，文明却成了荒芜与废墟。近看，文明与自然平衡不了用偏执面决断；远观，文明即自然，自然才是文明的最高追求与目标。正如习近平所说：“让子孙后代能遥望星空、看见青山、闻到花香。”发展生态文明才是珍重我们的未来。

我想，我应该可以拥有星空很久很久。至少，我可以在回忆中一直抱紧它。我张开双臂，给了星空一个拥抱。或许，这就是我能给星空最好的礼物了吧。

虎姆

邱建岩

小时嘴馋，爱往外面跑，只因荒地僻野有好果吃，比如虎姆。

采摘时需小心，它的枝茎长刺，并且杂交横，好像织起层层防盗网。之外，还有一重阴影要克服。枝叶上常现一小团白泡沫液。有见者说，那是蛇吐下的唾沫。所以每次投足举手，无不是战战兢兢的，生怕被蛇咬住。可是蛇的影子，居然一次没见过去。边摘边往嘴里扔，多的话，有时带回家也给大人尝尝。

上了初中，语文课本有篇文章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，里面第二段内容，老师常要求背诵：不必说碧绿的菜畦，光滑的石井栏……如果不刺，还可以摘到覆盆子，像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，又酸又甜，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远。听了生自农村的语文老师的简解，以为虎姆就是覆盆子。大学毕业后，回过母校，也见过语文老师，但来去匆匆，从没长聊一番，待找他求证时，却忽闻老师英年猝然病逝。当给自己的学生上这篇课文前，我特意跑到学校围墙外摘些虎姆，然后课堂上摆在他们眼前。奇怪的是，都是农村团仔的学生，仅寥寥几人认得，且未尝过其滋味。如今执教已二十多年，认识者早从稀少到无了。

虎姆当然不是覆盆子。两者易被混淆一起，自有相像一面。虎姆，方言叫法。其中文学名：茅莓，属落叶小灌木，高1~2米，枝弓形曲，花紫果红，形似卵球，玻璃球般大。实心带蒂，果味酸甜，甘醇汁润。耐热耐寒，对土壤要求不严。除了西部，在中国，从北向南都有分布。书上说，虎姆五六月开花，七八月长果。可能因地而异吧，在厦门地区，花期果期都大大提前了，仅在二三月间，溪岸、田垄、山坡、路边、灌丛中，即能轻易瞧见虎姆花果绽放，密密麻麻撩人心弦。

虎姆果实除了食用，还可酿酒及制醋等。中医里，多以药用名薅田藨出现，其根、茎、叶皆可入药，有止痛、活血、祛风湿及解毒等功效。乡间极其平常的一种草根植物，竟有如宝物一样，为人所用，足见我们古人的眼见和慧能。

虎姆，和老虎有关吗？老一辈从没人告知，估计其来历，要失传了。